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eering Holdings Limited

旭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6)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旭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獲其控股股東Gentle Soar Limited(「Gentle Soar」)(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非執行董事高雲紅先生(「高先生」)全資擁有)告知以下事項：

- (i) Gentle Soar與民銀資本財務有限公司(「民銀資本」)就652,68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標的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9%)發生糾紛(「糾紛」)；
- (ii) 糾紛涉及由Gentle Soar以民銀資本為受益人就標的股份作出的股份押記(「股份押記」)。民銀資本錯誤執行股份押記，並向本公司一名現有股東Masterveyor Holdings Limited(「Masterveyor」，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前執行董事吳建韶先生(「吳先生」)全資擁有)出售標的股份(「出售事項」)；及
- (iii) Gentle Soar已就糾紛及出售事項對民銀資本、Masterveyor及吳先生展開法律程序。

本公司亦接獲吳先生通知，確認標的股份乃由Masterveyor收購。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1,332,000,000股股份。

鑒於上文所披露的資料，出售事項似乎存在爭議，而本公司目前正就上述事項尋求法律意見。

儘管本公司現階段未能確定聲稱的出售事項的有效性及其結果以及未能作出公佈及提供有關上述事項的進一步資料。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就該事項的任何進一步發展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旭通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高雲紅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馮雪蓮女士及非執行董事為高雲紅先生。